

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3年度 部门决算

2024年11月10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履行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内监督工作。

(二)、对本地区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实施监察。

(三)、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监督检查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调查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行为并作出处置决定；对涉嫌职务犯罪的，移送检察机关依法提起公诉。

(四)、在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时可以采取谈话、讯问、询问、查询、冻结、调取、查封、扣押、搜查、勘验检查、鉴定、留置等措施。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项栏	目次	金额	入项栏	目次	金额
		1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79.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017.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62.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8.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50.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79.0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679.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3,679.08	总	计
				62	3,679.0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 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33+…+57) 行； 62行 = (58+59+60) 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栏次					
		合 计	3,679.08	3,679.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17.71	3,017.7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8.03	58.03					
2010301	行政运行	58.03	58.03					
20106	财政事务	9.56	9.56					
2010601	行政运行	9.56	9.5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950.12	2,950.12					
2011101	行政运行	2,031.44	2,031.44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7	16.27					
2011106	巡视工作	257.25	257.25					
2011150	事业运行	18.24	18.24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626.92	626.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48	262.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0.18	260.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80	16.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2.86	242.8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52	0.5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	2.3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	2.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11	148.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11	148.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96	72.9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15	75.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78	250.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78	250.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80	210.80					
2210202	提租补贴	39.98	39.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679.08	2,854.91	824.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17.71	2,193.54	824.1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8.03	58.03				
2010301		行政运行		58.03	58.03				
20106		财政事务		9.56	9.56				
2010601		行政运行		9.56	9.5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950.12	2,125.95	824.17			
2011101		行政运行		2,031.44	2,031.44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7	16.27				
2011106		巡视工作		257.25		257.25			
2011150		事业运行		18.24	18.24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626.92	60.00	566.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48	262.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0.18	260.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80	16.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2.86	242.8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52	0.5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	2.3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	2.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11	148.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11	148.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96	72.9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15	75.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78	250.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78	250.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80	210.80				
2210202		提租补贴		39.98	39.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支 出			
					合计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79.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17.70	3,017.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2.48	262.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8.11	148.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0.79	250.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79.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79.08	3,679.0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679.08	总计	64	3,679.08	3,679.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 28行 = (29+30+31) 行； 32行 = (27+28) 行；

59行 = (33+34+…+58) 行； 64行 = (59+60) 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3,679.08	2,854.91	824.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17.71	2,193.54	824.1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8.03	58.03	
2010301		行政运行		58.03	58.03	
20106		财政事务		9.56	9.56	
2010601		行政运行		9.56	9.5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950.12	2,125.95	824.17
2011101		行政运行		2,031.44	2,031.44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7	16.27	
2011106		巡视工作		257.25		257.25
2011150		事业运行		18.24	18.24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626.92	60.00	566.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48	262.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0.18	260.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80	16.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2.86	242.8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52	0.5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	2.3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	2.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11	148.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11	148.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96	72.9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15	75.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78	250.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78	250.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80	210.80	
2210202		提租补贴		39.98	39.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39.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2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99.26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318.00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51.15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7.83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2.86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52	30207	邮电费	0.3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96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5.1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0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1.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7.90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78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16.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60.32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2.56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72.5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85			
人员经费合计					39.85			
2,556.64			公用经费合计					298.27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说明：2023年度蔡甸区纪委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此表无数据。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	计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说明：2023年度蔡甸区纪委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故此表无数据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7.72		47.72		47.72		47.72		47.72		47.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679.0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06.29 万元，增长 12.41%，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员，增加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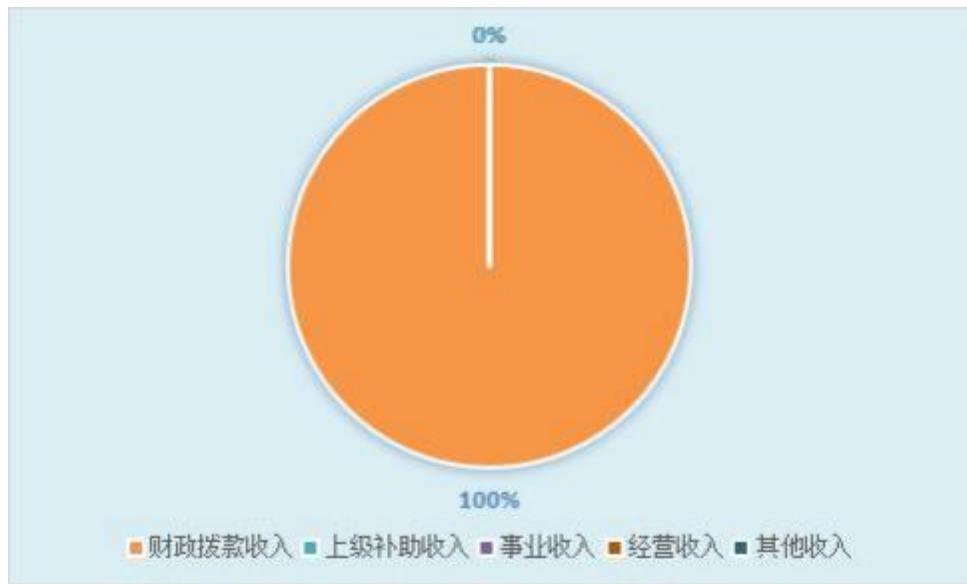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3679.0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79.0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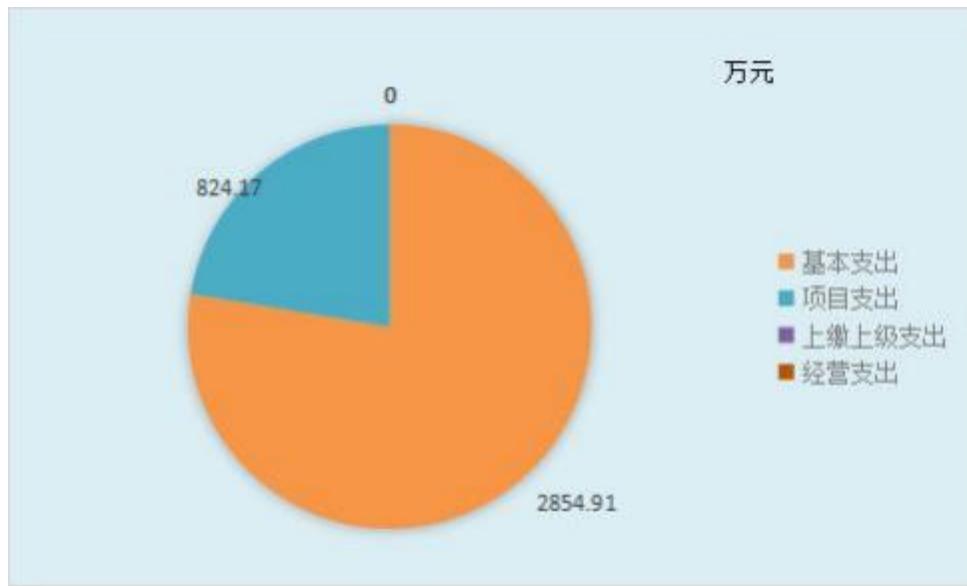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3679.0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406.29 万元，增长 12.41%，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员，增加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其中：基本支出 2854.91 万元，占本年支出 77.60%；项目支出 824.17 万元，占本年支出 22.4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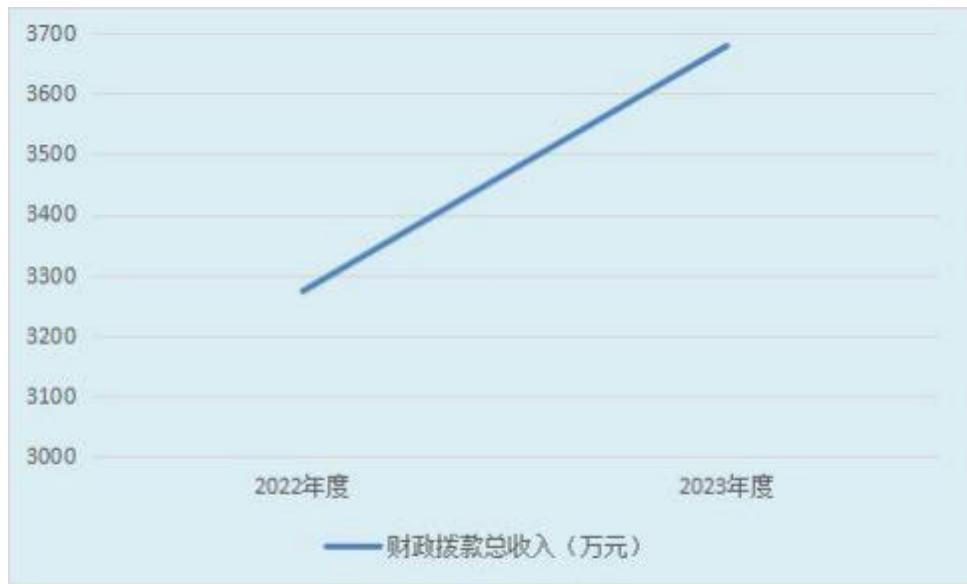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679.0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06.29 万元，增长 12.41%。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员，增加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有所增加。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79.08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406.29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人员进级进档及增加公务员，增加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有所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79.0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06.29 万元，增长 12.41%。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员，增加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也略有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79.0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017.71 万元，占 82.02%；主要是用于机关运行费用。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62.48 万元，占 7.13%；主要是用于机关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148.11 万元，占 4.03%；主要是用

于机关职工的医疗保险支出。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250.78 万元，占 6.82%。主要是用于缴纳职工公积金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518.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79.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56%。其中：基本支出 2854.91 万元，项目支出 824.1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 党风廉政建设、双评议工作经费 146.16 万元，主要成效是通过一系列的党风廉政教育专项整治活动，使得党组织干部廉政廉洁意识得到大幅提升，也进一步加深了社会公众对党员干部的信赖程度。2. 纪委办案、督查经费 315.27 万元，主要成效是加强党对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工作的统一领导，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规范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执纪工作，区纪委全面贯彻纪律检查委员会和监察委员会合署办公要求，依规依纪依法严格监督执纪，深入推进了“纪委办案、督查经费”项目工作。3. 信息化及设施维护经费 44.91 万元，主要成效是区纪委年初计划做好声像处理及新媒体运用中心建设维护、涉密系统维护以及谈话室视频监控系统维护工作，实际上本年度完成了上述信息化及设施维护工作，且维护效果良好，信息化及设施维护效果达标率为 100.0%。4. 纪检监察派出机构经费 60.58

万元，主要成效是提升了办案水平，有助于办案效率提高。

5. 巡察专项经费 257.25 万元，主要成效是对 16 个区管和 122 个村（社区）党组织开展常规巡察，并对 16 个区管单位同步开展选人用人和意识形态专项检查，巡察共反馈面上问题 1849 个，移交问题线索 18 件。政治巡察工作完成率为 10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960.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17.71 万元，超过年初预算 57.18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晋级及调入公务员数名，增加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也有所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59.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2.48 万元，超过年初预算 103.2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晋级及调入公务员数名，养老保险、年金缴费及其他社会保障就业支出都有相应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48.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50.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54.9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56.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99.26 万元、津贴补贴 1318.00 万元、奖金 51.15 万元、绩效工资

17.83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2.8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5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9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5.1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0 万元、住房公积金 211.5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7.90 万元、退休费 16.78 万元。

公用经费 298.27 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 0.39 万元、劳务费 160.32 万元、工会经费 22.56 万元、福利费 72.5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6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85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7.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符合年初预算安排，主要原因是本年预

算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安排。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7.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费 47.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用于本单位督察及案件办理等公务活动，其中：燃料费 29.28 万元；维修费 12.76 万元；过桥过路费 2.79 万元；保险费 2.89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9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支出。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2 年度增加 23.57 万元，增加 97.60%，其中：因公出国(境)决算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23.57 万元，增加 97.60%。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 0.0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 年度中共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8.27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厉行节约的原则，控制机关各项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中共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政府采购支

出总额153.4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1.0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2.4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3.4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8.0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76.9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3.72%，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6.2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共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共有车辆9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9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积极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5个，资金824.1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绩效较为理想，基本达到了项目申请设定的各项目标。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824.1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中共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组织对所有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预算项目整体评价结论为良好。并根据《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列制度的通知》(蔡财[2020]8号)的要求，公开《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整体绩效自评表》或《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5个一级项目。

(1).党风廉政建设、双评议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6万元，执行数为146.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1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根据评价原则，项目绩效产出指标完成较好，评价结果为“良好”。一是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8件；开办3个“作风观察”栏目；并组织集中6次廉政教育；二是“四种形态”人员处理完成率为100.0%；“双评议”平台问题处理达标率为100%；执法行为合格率100%；三是党风廉政问题查处及时性，政治监督检查完成率为100.0%；政治巡察工作完成率为100%，四是单位“一把手”谈话谈心覆盖率为100.0%。本年度通过开展各项党风廉政专项整治活动，对问题干部及时进行惩治，开展各项党纪法规宣讲活动，同时党风廉政意识得到进一步地

提升，也进一步提升了社会公众对党员干部的信赖程度。同时区纪委成立专项领导小组，配备有充足的纪检人员，并着力提升干部队伍的“作战”能力。以“理论培训+实战练兵”形式，多维度、全方面提升干部履职能力，该项目具备可持续影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个别绩效目标、指标设置不够精准。区纪委本年度在编制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时，存在所设置的个别绩效目标不够精准，为考虑各项工作的特性，将目标值设置得偏高或者偏低，影响了绩效目标的完成以及工作积极性，进而影响后续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

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绩效管理水平，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与指标。建议区纪委在年初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时，组织召开专题研讨会，学习绩效管理的先进经验和做法，逐步深化绩效管理意识；加强沟通与交流，熟悉项目整体的资金安排、年度工作重点以及以前年度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设置符合单位实际情况的绩效目标和指标，逐步提升部门整体的绩效管理水平，建立科学的绩效目标及预算管理体系。

（2）. 纪委办案、督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6 万元，执行数为 315.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7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根据评价原则，项目绩效产出指标完成较好，评价结果为“良好”。一是信访举报受理完成率为 100.0%。处置问题线索 485 件；查处立案 17 人，其中，立

案查处违规吃喝问题 5 件 7 人，反腐立案查处干部 10 人。营商环境问题处理完成率为 100%。二是全年未发生大案、要案，办案督查工作成效得到凸显，督办整改完成率为 100%。三是办案、督办及时性，区纪委对年度内发生的党员干部贪腐行为，干部处事不利等行为及时回复并处理，保障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三是营商环境优化得到提升，区纪委本年度在经济建设等方面重点开展监督检查工作，聚焦政务服务环境优化、保护支持市场主体发展、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等重点，制定各项具体措施，对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创新事项和重点项目制定跟进监督清单，监督助力优化发展氛围。四是群众利益得到保障，区纪委本年度紧紧围绕监察职能，把人民群众的利益放在首位，使得人民群众的利益得到了进一步地保障。五是党内腐败现象得到改善。六是区纪委成立专项领导小组，配备有充足的纪检人员，聚焦“理论培训+实战练兵”，通过委领导带头作廉政教育报告，邀请市纪委监委业务骨干进行专题培训，依托全国重点院校优质课程资源举办纪检监察干部专题研讨班等方式，全覆盖开展政治理论教育、理想信念教育、纪法教育和业务基础教育；同步开展上挂下派、以案代训、轮岗交流、跟班学习等各类实战锻炼，既提高干部队伍专业能力、实战水平，更强化其担当意识、斗争精神，该项目具备可持续影响。发现问题及原因，个别绩效目标、指标设置不够精准。区纪委本年度在编制该项目绩效目标申

报表时，存在所设置的个别绩效目标不够精准，为考虑各项工作的特性，将目标值设置得偏高或者偏低，影响了绩效目标的完成以及工作积极性，进而影响后续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绩效管理水平，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与指标。建议区纪委在年初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时，组织召开专题研讨会，学习绩效管理的先进经验和做法，逐步深化绩效管理意识；加强沟通与交流，熟悉项目整体的资金安排、年度工作重点以及以前年度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设置符合单位实际情况的绩效目标和指标，逐步提升部门整体的绩效管理水平，建立科学的绩效目标及预算管理体系。

（3）. 纪检监察派出机构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2 万元，执行数为 60.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根据评价原则，项目绩效产出指标完成较好，评价结果为“良好”，一是监督办案工作完成率为 100.0%；处理涉检信访完成率 100%；二是督办整改达标率 100.0%；派出机构人员培训合格率 100.0%，三是处理涉检信访完成率 100.0%。三是督查督办及时性、办案水平提升度、办案效率提高度及可持续影响皆达预期指标。存在的问题：绩效指标体系中部分指标不适用与未设置问题进行改进，更换或者设置新指标，特别是效益指标由于数据不易准确获取，导致指标科学性不足。改进措施：下一步会将绩

效考评纳入对部门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对无效或低效的项目责任人，进行追责。

（4）.信息化及设施维护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44.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8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根据评价原则，项目绩效产出指标完成较好，评价结果为“良好”，一是声像处理、新媒体运用中心及谈话室视频监控系统完成年初目标值 1 个，涉密系统维护完成率 100.0%，二是信息化及设施维护效果达标率 100.0%，三是信息化及设施维护及时性达预期指标，四是信息化保密工作提高度及信息化设备设施完善度达成预期指标，可持续影响也达成了预期指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区纪委应在年初绩效指标设计阶段，通过与项目实施人员协商，仔细考虑该项目的预算安排，根据具体工作内容设置绩效指标，并考虑年中突发情况，对项目预算文本中设置的绩效指标进一步优化，使绩效指标设置更为合理科学，二是还应考虑以前年度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工作内容的转变等等，取消非重点指标，将指标进一步明确细化，不断完善绩效指标体系。

（5）.巡察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0 万元，执行数为 257.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9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根据评价原则，项目绩效产出指标完成较好，评价结果为“良好”，一是巡察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0%，

完成了对 16 家区管单位的巡察工作。区委巡察办年初计划反馈巡察问题 74 个，实际上全年组织开展了 2 轮常规巡察，共巡察 16 个区管和 122 个村（社区）党组织，并对 16 个区管单位同步开展选人用人和意识形态专项检查，巡察反馈面上问题 1849 个，移交问题线索 18 件。二是巡察问题整改完成率为 100%。巡察问题整改达标率为 100%。三是巡察问题整改及时率为 100%，区委巡察办年初计划在每个村（社区）巡察驻点时间不少于 4 天，实际上区委巡察办合理调配了巡察力量，保证巡察组可以组成 2 个巡察小组协同开展工作，平均每个村（社区）驻点时间不少于 4 天，有力保障巡察工作质量不断提升。四是巡察工作水平提升度、机关干部作风改善度、巡察工作群众认识提升度皆达成预期指标；五是区委巡察办按照巡察工作要求，充实了巡察专项人才队伍，本年度配备了巡察办副主任，新录用 2 名公务员，巡察人才库人数达到 138 人；优化组织结构，按照省委巡视整改要求及区委编办整改工作安排，撤销区委第三巡察组，将 3 个巡察组调整为 2 个，2 个组各核定一名专职副组长（副处级）和 1 名副处级巡察专员，蔡甸区高质量开展巡察工作提供了坚强的人才支撑，该项目的可持续性影响较高。存在的问题及原因：个别绩效目标、指标设置不够精准。区纪委本年度在编制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时，存在所设置的个别绩效目标不够精准，为考虑各项工作的特性，将目标值设置

得偏高或者偏低，影响了绩效目标的完成以及工作积极性，进而影响后续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绩效管理水平，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与指标。建议区纪委在年初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时，组织召开专题研讨会，学习绩效管理的先进经验和做法，逐步深化绩效管理意识；加强沟通与交流，熟悉项目整体的资金安排、年度工作重点以及以前年度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设置符合单位实际情况的绩效目标和指标，逐步提升部门整体的绩效管理水平，建立科学的绩效目标及预算管理体系。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单位将按照实际情况更合理地设计绩效指标，保证预算目标与实际工作相匹配；结合以往该项目的特点，以科学的预见性和前瞻性，合理的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并保证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各项工作得以充分的执行，从而达到项目的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 (一)、站稳政治立场，监督保障执行。。
- (二)、强化“三效合一”，涵养清风正气。
- (三)、把稳发展之舵，护航中心大局。
- (四)、淬炼铁军队伍，提振履责效能。

二、重点工作事项内容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站稳政治立场，监督保障执行	<p>一是靶向发力，夯实政治责任。深入推进“1+4”专项治理，同步围绕长江大保护、粮食购销、耕地保护、工程建设等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治理；组织开展2轮常规巡察，共巡察16个区管和122个村（社区）党组织，并对16个区管单位同步开展选人用人和意识形态专项检查。二是从严执纪，深化作风建设。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查处打折扣搞变通、不作为乱作为和履职不力、推诿扯皮等问题；一以贯之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专项整治违规吃喝问题；与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联动，组织开展监督检查工作。三是狠抓督导，强化保障作用。精准规范开展问责，持续传导责任压力。紧盯“一把手”这一“关键少数”，制定监督工作方案、重点监督对象清单等；发挥“深学习、实调研、抓落实”机制作用，聚焦全区改革发展建设任务，对重点企业发展、还建房建设、农旅、文旅产业等走访调研。</p>	<p>查处问题204件、问责227人。巡察反馈面上问题1849个，移交问题线索18件。推动建立健全制度79个，避免和挽回经济损失24.55万元；移交问题线索14件全部办结，查办干部15人。查处打折扣搞变通、不作为乱作为和履职不力、推诿扯皮等问题16件，问责20人，其中党纪政务处分13人。全区签订抵制违规吃喝廉政承诺6316份，与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联动，开展监督检查55批次，立案查处违规吃喝问题5件7人，组织处理12人，通报曝光2期4人。处置私车公养、精致走账等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20件，问责26人。对全区74家单位党组织负责人谈心谈话全覆盖，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提醒。解决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p>

			问题 16 个。
2	强化“三效合一”，涵养清风正气	<p>一是从严执纪执法，保持反腐高压态势。优化运用网络举报受理+下沉接访等“线上+线下”方式，拓宽线索收集渠道；定期召开问题线索专题会，集中“把脉会诊”、做好分析研判，提升处置精细化、规范化水平，二是强化质效意识，优化案件办理质量。完善案件质量标准、控制、评查和追责机制，严格落实“随案评查反馈”要求。坚持审查调查和办案安全一体推进，组织全系统办案安全检查，案前强化安全预案，案中强化安全监管检查，案后做好跟踪总结，守牢办案安全底线。三是坚持系统思维，做好以案促改促治。将执纪审查、完善制度、警示教育贯通起来，加强对典型案、同类案、系统案的分析研判，剖析问题根源；督促案发单位堵塞漏洞、完善制度、强化监管，释放标本兼治的综合效应；在全区各级各单位警示教育大会上播放和学习，在案发单位召开案后警示教育会，在重点领域、行业开展说案说纪说法。</p>	<p>2023 年接收信访举报 146 件；处置问题线索 485 件，立案 153 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131 人，其中处级干部 10 人；采取留置措施 7 人，移送司法机关 5 人，重点查办了指定管辖的汉口银行鄂州分行龚某某涉嫌受贿案。对典型案、同类案、系统案的分析研判，剖析问题根源，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 22 份，开展回访督查 22 次。分层分类深化警示教育，从区内查处的留置案件精准取材，制作警示教育片《初心迷失、警钟长鸣》、编印《忏悔录》警示读本。</p>
3	把稳发展之舵，护航中心大局	<p>一是监督助力优化发展氛围。聚焦保护支持市场主体发展、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等，创新“‘室组地巡’联动+常态化督查”机制，开展定向监督检查、实地调研走访，向相关职能部门及时提出工作建议；用好“好差评”、“双评议”等线上监督平台，以“研、快、细、准、促”五步法，深入调查“不满意件”、作风不实、服务不优等问题。二是严管厚爱浓厚担当氛围。坚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注重纪法情理贯通融合，精准运用“四种形态”，惩治极少数、教育大多数作用有效发挥；完善对受处分党员干部的跟踪回访机制，及时开展回访教育。三是清廉建设营造尚廉氛围。制定 2023 年度清廉建设工作要点，通过召开工作推进会、现场走访、座谈调研等进行督办协调 25 次，压实牵头单位责任。开展“廉洁润童心 清风伴我行”绘画活动、“传村规民约 扬文明乡风”成果展、家风家教宣传月等系列主题教育活动，带动清廉建设向各领域拓展延伸。人才优势、技</p>	<p>定向监督检查、实地调研走访等 10 次，发现并推动解决营商环境中存在“堵点”“痛点”问题 61 个；深入调查“不满意件” 92 件，对查实的 30 起作风不实、服务不优等问题上门督办整改，问责 42 人，推动政务服务优化提升、政务环境高效便民。准运用“四种形态”处理 578 人次，其中第一、第二种形态占比 92.38%。严格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依据容错纠错工作办法对 10 名干部作出从轻或免责处理；对受到不实举报的干部及时澄清 20 人次，保护干部干事创业热情。高标准选树打造花博汇清廉文化园、星光村、官塘村、跃进社区“红房子”、蔡甸五小等 70 个省、市、区级清廉建设示范点位，并注重发挥阵地载体作用。在区官方网</p>

		<p>术优势，打好廉洁教育、清廉宣传“组合拳”，既展现全区清廉建设推进成效，更推动清廉理念深入人心。</p>	<p>站、蔡甸新闻网、智慧蔡甸 APP 等平台开设《清廉蔡甸基层行》、《作风观察》等专题栏目，全区清廉建设工作情况在中央和省、市级主流媒体报道 60 篇次。</p>
4	淬炼铁军队 伍，提振履责 效能	<p>一是研学固本，夯实思想基础。坚持“第一议题”制度，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带头学、政治轮训集中学、党支部定期学、干部个人自觉学等机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等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运用“党建+业务”微课堂培训品牌，开展廉政党课讲授和职务犯罪案件庭审观摩。二是检身正己，从严队伍管理。</p> <p>全区纪检监察干部围绕“12 个如何”“六个是否”“六个方面问题”等，从严从实自查剖析，填写自查材料。开展全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突出问题专项分析，针对发现问题一一提出对策建议。三是培训赋能，锤炼履职本领。聚焦“理论培训+实战练兵”，通过委领导带头作廉政教育报告，邀请市纪委监委业务骨干进行专题培训，依托全国重点院校优质课程资源举办纪检监察干部专题研讨班等方式，全覆盖开展政治理论教育、理想信念教育、纪法教育和业务基础教育；</p>	<p>组织纪检监察干部前往廉政教育基地和人民法院、看守所等“两类基地”进行现场教学，通报违纪违法典型案例，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激浊扬清》《蚁贪之害》和红色电影《忠诚与背叛》等，教育引导纪检监察干部强化党性修养、增强政治定力。全面梳理起底涉纪检监察干部的问题线索 31 件、教育整顿期间新受理 6 件，目前已办结 33 件。完善宣传教育、保密回避、干部选用考核等管理制度，强化对机关各部（室）、派出机构履职情况的日常考核，进一步规范履职用权。同步开展上挂下派、以案代训、轮岗交流、跟班学习等各类实战锻炼，既提高干部队伍专业能力、实战水平，更强化其担当意识、斗争精神。</p>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

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9. 纪检监察事务(类) 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及事业运行(类) 的基本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 反映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节能环保支出(类) 污染防治(款)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 反映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 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 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 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 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填报日期：2024年03月28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基本支出总额	2,854.91	项目支出总额	824.17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3年区纪委部门整体预算3,548.65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整体支出3,679.0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3.68%。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区纪委按照其部门管理职能，负责履行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内监督工作；履行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内监督工作；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监督检查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调查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行为并作出处置决定；对涉嫌职务犯罪的，移送检察机关依法提起公诉；在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时可以采取谈话、讯问、询问、查询、冻结、调取、查封、扣押、搜查、勘验检查、鉴定、留置等措施。

区纪委部门整体支出完成情况较好：①对全区 74 家单位党组织负责人谈心谈话，开办“作风观察”栏目 4 个，组织集中廉政建设教育 6 次，及时查处全年发生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16 件，“四种形态”人员处理完成率达 100%，“双评议”平台问题处理达标率达 100%，有效提升了党风廉政意识以及社会公众对党员干部的信任；②全年做好了各类办案督查工作，共处理完接收信访举报 146 件，处置问题线索 485 件，查处干部并立案共 17 人，及时督办各类影响经济建设的问题，营商环境问题处理完成率达 100%，全年未发生大案、要案，优化了营商环境，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③本年度加强了各类巡察力度，在巡查工作启动前，有效开展了各类专题培训，提升了巡察工作水平，对 16 家区管单位进行巡察，在每个村（社区）巡察驻点时间不少于 4 天，巡察反馈面上问题 1849 个，移交问题线索 18 件，对巡察问题及时要求整改，确保整改达标，有效转变了机关干部的工作作风；④做好了信息化建设和维护工作，建成声像处理系统 1 个、建成新媒体运用中心 1 个、建成谈话室视频监控系统 1 个，对涉密系统维护率达 100%，有效加强了机关内部的信息化网络建设工作，保障机关工作效率。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区纪委部门整体支出完成情况较好，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预算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年部门预算 3,548.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年初预算 2,664.65 万元，项目支出年初预算 884.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年部门整体支出 3,676.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54.91 万元，项目支出 824.1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3.68%。部门预算支出明细如下：

部门整体预算支出明细表

项目类别	年初预算数（元）	预算执行数（元）	预算执行率
一、基本支出	26,646,483.41	28,549,095.86	107.14%
人员经费	23,663,833.41	25,566,445.86	108.04%
公用经费	2,982,650.00	2,982,650.00	100.00%
二、项目支出	8,840,000.00	8,241,694.87	93.23%
党风廉政建设、双评议经费	1,460,000.00	1,461,554.00	100.11%
纪委监委办案、督查经费	3,260,000.00	3,152,709.30	96.71%
信息化及设施维护经费	600,000.00	449,120.00	74.85%
巡察专项经费	2,600,000.00	2,572,487.43	98.94%
纪检监察派出机构经费	620,000.00	605,824.14	97.71%
单位往来资金	300,000.00	0.00	0.00%
合计	35,486,483.41	36,790,790.73	103.68%

（2）偏离原因

①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年初预算 2,366.38 万元，预算执行数 2,556.6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8.04%，主要是因本年度新增办事人

员，增加了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年初预算 298.27 万元，预算执行数 298.2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②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年初预算 884.00 万元，预算执行数 824.1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3.23%，主要是响应中央、省、市、区关于“过紧日子”的号召，压缩非刚性开支，故而节约了部分非必要支出。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区纪委年初设置了 4 个年度目标，各个年度目标的完成情况如下：

年度目标 1：严明政治纪律，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推进清廉建设，不断释放治理腐败的综合效应。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数

区纪委年初计划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8 件，实际上查处打折扣搞变通、不作为乱作为和履职不力、推诿扯皮等问题 16 件，问责 20 人，其中党纪政务处分 13 人。

②开办“作风观察”栏目数

区纪委年初计划开办 3 个“作风观察”栏目，实际上开办了 4 个“作风观察”栏目。

③组织集中廉政建设教育次数

区纪委年初计划组织集中 4 次廉政建设教育，实际上组织集中了 6 次廉政建设教育。

④“四种形态”人员处理完成率

区纪委年初计划完成本年度对“四种形态”人员的处理工作，实际上本年度坚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注重纪法情理贯通融合，精准运用“四种形态”处理 578 人次，其中第一、第二种形态占比 92.38%，惩治极少数、教育大多数作用有效发挥，“四种形态”人员处理完成率为 100%。

⑤“双评议”平台问题处理达标率

区纪委年初计划对双评议平台上出现的问题及时处理完成，实际上本年度用好“好差评”、“双评议”等线上监督平台，以“研、快、细、准、促”五步法，深入调查“不满意件”92 件，对查实的 30 起作风不实、服务不优等问题上门督办整改，问责 42 人，推动政务服务优化提升、政务环境高效便民，“双评议”平台问题处理达标率为 100%。

⑥执法行为合规率

区纪委年初计划执法行为合规率达到 100%，实际上本年度对各类案件的执法行为，均依照相关程序办理，所有案件办理均合法合规，执法行为合规率为 100%。

⑦党风廉政问题查处及时性

区纪委年初计划及时查处党风廉政问题，实际上本年度

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相关制度的规定，持续整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对区内发生党风廉政问题的干部及时予以谈话、问责等，维护了党内的纯洁与先进，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不进一步得到损害。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单位“一把手”谈话谈心覆盖率

区纪委年初计划对全区 74 家单位党组织“一把手”进行谈心谈话，实际上本年度认真落实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紧盯“一把手”这一“关键少数”，制定监督工作方案、重点监督对象清单等，对全区 74 家单位党组织负责人谈心谈话全覆盖，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提醒，单位“一把手”谈话谈心覆盖率为 100%。

②党风廉政意识提升度

区纪委本年度通过开展各项党风廉政专项整治活动，对问题干部及时进行惩治，开展各项党纪法规宣讲活动，深入剖析干部贪腐行为，对现有干部职工进行及时教育与引导，加强对年轻干部教育管理监督，通过廉洁宣誓、入职警示谈话、观看警示教育片、开展廉洁主题演讲等方式，引导全区年轻干部扣好廉洁自律“第一粒扣子”，使得党内干部职工的党风廉政意识得到进一步提升。

③社会公众对党员干部信赖提升度

区纪委本年度通过严厉打击党员干部中的腐败分子，对贪腐行为不姑息不放纵，严格落实好群众的信访举报工作，对查处事实符合的行为及时予以纠正整改，确保不让群众寒心，也进一步提升了社会公众对党员干部的信赖程度。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故本次自评未设置满意度指标。

年度目标 2：围绕中心大局，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作用，助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信访举报受理完成率

区纪委年初计划信访举报受理完成率达 100%，实际上本年度做好来信来访来电网络举报受理工作，优化运用网络举报受理+下沉接访等“线上+线下”方式，拓宽线索收集渠道，共接收信访举报 146 件，均受理完毕，信访举报受理完成率为 100%。

②处置问题线索数

区纪委年初计划对处置问题线索 300 件，实际上本年度定期召开问题线索专题会，集中“把脉会诊”、做好分析研判，提升处置精细化、规范化水平，共处置问题线索 485 件。

③查处干部并立案数

区纪委年初计划查处干部并立案 13 人，实际上共查处立案 17 人，其中，立案查处违规吃喝问题 5 件 7 人，反腐立案查处干部 10 人。

④营商问题处理完成率

区纪委年初计划对营商环境出现的问题要处理完毕，实际上本年度聚焦保护支持市场主体发展、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等，创新“‘室组地巡’联动+常态化督查”机制，开展定向监督检查、实地调研走访等 10 次，发现并推动解决营商环境中存在“堵点”“痛点”问题 61 个，向相关职能部门及时提出工作建议，营商问题处理完成率为 100%。

⑤大要案数

区纪委年初计划发生大要案 0 次，实际上全年未发生大案、要案，办案督查工作成效得到凸显。

⑥督办问题整改达标率

区纪委年初计划督办问题整改达标率达到 100%，实际上本年度对企业和群众反馈的问题、扶贫、环保、营商环境领域违纪问题以及信访举报问题等工作均督促整改，确保了整改达标，督办整改完成率为 100%。

⑦案件办理程序合规率

区纪委年初计划案件办理程序合规率达到 100%，实际上本年度对各类案件的查处工作，均依照相关程序办理，所有案件办理均合法合规，案件办理程序合规率为 100%。

⑧办案、督办及时性

区纪委年初计划及时办案、督办，实际上本年度达到了预期目标，对年度内发生的党员干部贪腐行为，干部处事不利等行为及时回复并处理，保障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优化营商环境

区纪委本年度在经济建设等方面重点开展监督检查工作，聚焦政务服务环境优化、保护支持市场主体发展、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等重点，制定各项具体措施，对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创新事项和重点项目制定跟进监督清单，监督助力优化发展氛围。

②保障群众利益

区纪委本年度紧紧围绕监察职能，把人民群众的利益放在首位，切实处理好群众的来信来访，开展了系列百姓关心的检查，使得人民群众的利益得到了进一步地保障。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故本次自评未设置满意度指标。

年度目标 3：紧紧围绕目标任务，高质量完成巡察工作任务。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巡察培训工作完成率

区纪委办年初计划做好巡察培训工作，实际上本年度在每轮巡察工作启动前，邀请区委组织部、区财政局、区审计局、区农村经济发展服务中心等部门相关业务骨干，围绕选人用人、财务审计、工程建设等专题对巡察组进行授课，同时对巡察组开展工作流程培训，帮助巡察组迅速提高政治站位、找准职责定位、了解工作流程、熟知工作内容，指导巡察组提高精准发现问题、准确研判问题和总结提炼深层次问题的能力，巡察培训工作完成率为 100%。

②巡察单位数

区纪委办年初计划巡察 15 家单位，实际上完成了对 16 家区管单位的巡察工作。

③巡察问题反馈数量

区纪委办年初计划反馈巡察问题 74 个，实际上全年组织开展了 2 轮常规巡察，共巡察 16 个区管和 122 个村（社区）党组织，并对 16 个区管单位同步开展选人用人和意识形态专项检查，巡察反馈面上问题 1849 个，移交问题线索 18 件。

④巡察问题整改完成率

区纪委办年初计划巡察问题整改完成率达到 100%，实际上本年度认真做好了巡察问题的整改工作，区委第一、二轮

和村（社区）第一轮巡察反馈 1007 个面上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建立健全制度 79 个，避免和挽回经济损失 24.55 万元，移交问题线索 14 件已全部办结，查处干部 15 人，巡察问题整改完成率为 100%。

⑤巡察问题整改达标率

区纪委办年初计划巡察问题整改达标率达到 100%，实际上本年度做好了强化整改落实和成果运用工作，对巡察出来的问题及时告知被巡察单位，同时，严格落实回访督查整改工作，对整改工作进行监督，对回访仍落实不到位的及时对相关人员进行查处，推动相关问题彻底整改、系统治理，确保整改达标，巡察问题整改达标率为 100%。

⑥巡察问题整改及时率

区纪委办年初计划及时督查督办巡察出现的各类问题，对巡察处的问题，提出明确的时限和内容要求，集中调度巡察整改进展情况，压实被巡察党组织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督促相关单位在规定时限整改到位，巡察问题整改及时率为 100%。

⑦村（社区）巡察驻点时间

区纪委办年初计划在每个村（社区）巡察驻点时间不少于 4 天，实际上区纪委办合理调配了巡察力量，保证巡察组可以组成 2 个巡察小组协同开展工作，平均每个村（社区）驻点时间不少于 4 天，有力保障巡察工作质量不断提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巡察工作水平提升度

区纪委本年度不断通过加强巡察队伍的培训教育，强化巡察干部能力，积极与上级巡察部门沟通联系，不断在实践中提高巡察工作效率，巡察工作队伍的整体巡察水平得到提升。

②机关干部作风改善度

区纪委办本年度不断通过加强巡察队伍的培训教育，先后开展了思想主题教育读书班、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会议以及主题教育专题党课等强化了巡察干部能力，此外，积极与上级巡察部门及时沟通联系，不断在实践中提高巡察工作效率，巡察工作队伍的整体巡察水平得到提升。

③巡察工作群众认识提升度

区纪委办本年度立足巡察工作开展情况、成功经验、特色做法、典型案例，及时将全区巡察有关工作进行推广公开，在区政府网站、蔡甸报、蔡甸电视台等新闻媒体上设置“巡察专栏”专题实时报道、公示巡察工作情况，切实加强了巡察工作的宣传，提高群众知晓率、关注率、参与率，在全区营造了巡察监督的浓厚氛围。同时，注重及时将全区巡察有关工作的经验做法和整改情况等重要信息进行推介推广，2023年蔡甸区纪委工作在新华网、省纪委监委网站、《楚天

风纪》、湖北日报客户端和《改革与党风》、《武汉清风》、《智慧蔡甸》等媒体平台发表信息文章 22 篇次，群众关于巡察工作的认识得到了进一步提升。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故本次自评未设置满意度指标。

年度目标 4：做好信息化建设和维护工作，保障机关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①建成声像处理系统数

区纪委年初计划做好建成 1 个声像处理系统，实际上已完成了预期目标，建成声像处理系统 1 个。

②建成新媒体运用中心数

区纪委年初计划做好建成 1 个新媒体运用中心，实际上已完成了预期目标，建成新媒体运用中心 1 个。

③建成谈话室视频监控系统数

区纪委年初计划做好建成 1 个谈话室视频监控系统，实际上已完成了预期目标，建成谈话室视频监控系统 1 个。

④涉密系统维护完成率

区纪委年初计划做好机关内部的涉密系统的维护工作，实际上本年度完成了工作任务，涉密系统维护完成率为 100%。

⑤信息化及设施维护效果达标率

区纪委年初计划做好声像处理、新媒体运用中心建设维护、谈话室视频监控系统维护以及涉密系统维护等信息化工作，实际上本年度完成了上述信息化及设施维护工作，且维护效果良好，信息化及设施维护效果达标率为 100%。

⑥信息化及设施维护及时性

区纪委年初计划及时处理好机关内部的信息化及设施维护工作，实际上一旦发生网络信息化故障问题，及时找专人进行解决，维护工作较为及时，未出现延误工作的情况。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信息化保密工作提高度

区纪委本年度通过对机关内部的涉密系统进行加固与维护，使得网络传输的安全度得到大大提升，保密工作也较之前年度有所提升。

②信息化设备设施完善度

区纪委本年度加强了机关内部的信息化网络建设工作，对涉密系统、谈话室视频监控系统等设备及时做好更新与维护，完善了机关内部的信息化设备设施。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故本次自评未设置满意度指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年初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够完备。区纪委在年初申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时，申报了有关巡察专项经费，但未设置与巡察相关的年度绩效目标和指标，不利于工作开展，也不利于年末比对完成值和目标值，并进行总结反思、查漏补缺等等，最终不利于形成良性的绩效评价体系。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区纪委应重视起年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申报工作，在年初绩效指标设计阶段，仔细考量该项目的预算安排，将各项绩效目标、指标的设置与年初预算安排想挂钩，并根据具体工作内容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考虑年中突发情况，对项目预算文本中设置的绩效指标进一步优化，使绩效指标设置更为合理科学，此外，还应考虑以前年度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工作内容的转变等等，取消非重点指标，将指标进一步明确细化，不断完善绩效指标体系，逐步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对预算编制情况进行了关注，2023年区纪委部门整体预算3,548.65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整体支出3,676.0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3.68%。年度新增办事人员，增加了人员经费以及响应节约一般性财政资金，压缩非刚性开支等原因，预算执行率超过百分之百，针

对该这一问题，区纪委将在下一步工作中重点关注，根据本年度预算支出方向，在以后年度预算编制中适当调整年初预算安排，同时，要考虑特殊情况，使预算编制更加合理、科学，以保障项目资金的合理分配。

五、项目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分析

区纪委部门整体支出坚持专款专用，量入为出的原则，区纪委专职人员对项目资金进行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管理监督，充分发挥了专项资金效益的最大化。

六、绩效评价方法及结果

1. 绩效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因素分析法等。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档期情况、不同部门、不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最低成本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

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区纪委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根据其特点和评价工作的要求，选择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法、实地考察等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分析，与此同时，我们将收集大量直接的统计资料进行分析研究。

2. 评价结果

区纪委按年初目标的要求，逐步实施并有效地完成了年度目标，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推进了本区党风廉政建设、信息化及设施维护、办案督查以及巡察等事宜的圆满完成。

对于本次绩效评价中能获得数据的绩效指标，均完成了年初目标值，项目绩效支出整体评价为“良好”。